

## 113 年教師/師生共學社群招募公告

一、經費來源：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

二、收件截止：公告日起至 113 年 **3 月 31 日**

三、錄取通知：113 年 **4 月 12 日**

四、執行期間：至 113 年 **10 月底**

五、補助額度：每組 6,000 元

六、各類社群說明：

	教師社群 教學深化/社會實踐	師生共學社群 A類：教學深化	師生共學社群 B類：社會實踐
揪團條件	至少四位老師（可含校外教師，其中本校專任老師至少二位，並有一位擔任召集人。）	至少二位老師加四位本校同學，其中並有一位本校專任老師擔任召集人，可邀請校外師生加入。	
必備活動	至少辦理 <b>三次</b> 教師增能活動，形式不拘：如校外專家演講、小型工作坊、座談會、讀書會、機構參訪校際交流、入班觀課、共時教學、其他創意規劃等	<b>1、至少辦理一次戶外教學</b> （形式不拘：如田野實查機構參訪、服務學習、社會運動） <b>2、至少辦理一次校外專家交流</b> （形式不拘：如演講小型工作坊、座談會） 以上兩者擇一	向各類型組織（如學校、企業、社區、NPO）徵求組織亟待解決之問題，由社群透過邀請專業人士指導實際參訪、服務學習等，貢獻社群專長，實際回應組織需求。
必須配合以下事項： *每次辦理活動後須繳交活動成果紀錄表 *期末繳交一份成果簡報（至少五頁） *如教發中心有辦理成果發表會，請派員參加。			

七、評審標準：

- 1.活動規劃為 SDGs、跨領域、跨系所之性質者，將優先補助。
- 2.活動規劃的具體程度，與主題、社群成員專長的契合性。
- 3.經費規劃合理性與預期效益
- 4.各院系所中心之均衡

5.申請件數（若申請 1 件以上請註明優先順序）

6.過去執行情形

#### 八、申請方式：

請填妥申請書（如**附件 1 或 2**），於期限內由**擔任召集人之本校老師**以電子郵件寄到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專任助理黃珮怡信箱：**b0179@mail.nknu.edu.tw**，請以收到回信確認為準（聯絡分機：1238）。

#### 九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獲補助社群請填寫「執行同意書」

(二)每 1 社群經費可核銷項目如下：

1、**國內旅運費**：戶外教學交通費、校外來賓蒞校交通費(須為大眾運輸工具或遊覽車/巴士租用)。

2、**講座鐘點費**：校外 2,000 元/節；校內 1,000 元/節。

3、**餐費**：活動須超過 12:30 或 18:00，每人次 **100 元**為上限。

4、**保險費**(不含校內教職員工)、**印刷費**、**雜支**(材料物品)。

5、本次社群恕不補助工讀費，但成果優良者，可申請本中心製發參加證明，以資鼓勵。如有其他經費需求，可 email 討論。

(三)戶外教學務必至少由 1 位社群老師帶領學生前往，並請**加保旅遊平安險**，確保安全。

(四)核銷單據、活動記錄表，請務必於 **11 月 15 日前**送至**行政大樓 2 樓生輔組**辦理經費核銷。

(五)本中心如辦理成果發表，敬請派員出席分享。

(六)為求推廣效益，獲補助之申請書及執行成果將收錄於本中心網頁。

(七)每位參與社群計畫人員結案時請務必填寫中心製作之 **google** 調查表單。

(八)請各位老師及助理務必加入本次社群的 **LINE** 帳號(加入方法將另通知)。